

证券代码：600909

证券简称：华安证券

公告编号：临 2017-049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6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和文件。本次会议于 2017 年 11 月 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 10 人，实际参加董事 10 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华富嘉业参与设立创新风险投资基金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华富嘉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不超过 7 亿元与国元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安徽华文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安徽交控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安徽省盐业总公司、合肥市产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公司、合肥高新建设投资集团公司、阜阳市颖科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安徽省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安徽安华创新风险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登记为准）。

具体内容请参阅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华安证券关于全资子公司华富嘉业参与设立创新风险投资基金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50）。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突发危机管理控制制度〉的议案》。

同意《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突发危机管理控制制度》，并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实施。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1月10日